



屯門區幼稚園校長會

Tuen Mun District Kindergarten Heads Association

通訊地址：屯門兆康苑商場三樓保良局田家炳兆康幼稚園轉
c/o Level 3, Comm. Centre, Siu Hong Court, Tuen Mun, N.T.

Tel : 2466 8131

Fax : 2456 3961

2012-2014 執行委員會

周錦祥議員
(義務會務顧問)

譚笑卿女士
(義務教育顧問)

林桂光先生
(義務教育顧問)

歐柏青大律師
(義務法律顧問)

陳文耀先生
(義務財務顧問)

陳麗歡校長 (主席)

陳孟宜校長 (副主席)

余蘭菁校長 (秘書)

黃寶珠校長 (財政)

彭美玲校長 (學術)

何彩燕校長 (學術)

楊玉瑞華校長 (公關)

鍾煥英校長 (公關)

盧愛嫻校長 (總務)

執事先生：

屯門區幼稚園校長會同仁對十五年免費教育一致目標如下：

1. 取消學券制，政府承擔全面資助幼兒教育

爭取：對非牟利學校，參照津貼中、小學的撥款機制給予全面資助。部分學校可保留私立營運形式，維持家長多元選擇。

目的：讓每一位幼兒都能夠接受照顧及義務基礎教育，保障兒童不論其背景都擁有全面與均等的發展機會。通過全面資助營運以奠定幼兒教育穩定、持續和優質發展的基礎。改變錢跟人走方式，避免將教育視作商品。集中資助非牟利辦學團體，保障公帑使用合宜。

2. 正視全日制幼兒教育的需要，並提供資助

爭取：改變劃一以半日制作為計算撥款的方法。考慮按不同服務模式成本差異而提供全面資助。

目的：兼顧「教育」與「照顧」，促進幼兒教育全人發展。確保全日及半日制幼兒教育服務的健康發展，讓幼兒無論入讀全日制或半日制，均可獲得全面的資助和適切的支援。全日制模式能夠支援工時長、雙職或幼兒有不同學習需要的家庭。

3. 降低師生比例

爭取：2至4歲班的師生比例為1:10，4至6歲班為1:15。師生比例不包括校長與主任。

目的：維持高質素的教學與照顧水平，讓年齡愈幼的班級愈享有較低的師生比例。支援教師處理幼兒的學習差異和面對日漸複雜的教學環境。完善人手編制，清楚界定師生比例計算只包括教師。

4. 優化教職員人手編制

爭取：增設支援教師，以改善教師的工作環境，包括支援教師空堂備課及長時間開放。增設會計文員，以應付因資助及完善校本管理而衍生的財務程序。增設主任及專業督導人員，確立優質管理系統及持續提升專業素質。

目的：發揮教師專業能力，按工作需要增加人手，讓學校獲妥善協助及管理，以建設優質發展的架構。加強校本專業指導與培訓，推展跨校交流與協作。紓緩教師工作壓力，減少因長時間工作引致對教師身心的負面影響，亦窒礙其發揮專業能力。

5. 確立幼师專業發展階梯及薪酬架構

爭取：提升薪酬水平，並訂立證書及學位教師薪級表，給予教師合理的薪酬待遇。教師資歷邁向學位化，確立專業地位，與國際發展趨勢接軌。設立多樣化的進修途徑和機會，參考中、小學的做法，提供教師持續專業發展津貼和



屯門區幼稚園校長會

Tuen Mun District Kindergarten Heads Association

通訊地址：屯門兆康苑商場三樓保良局田家炳兆康幼稚園轉
c/o Level 3, Comm. Centre, Siu Hong Court, Tuen Mun, N.T.

Tel : 2466 8131

Fax : 2456 3961

2012-2014 執行委員會

周錦祥議員
(義務會務顧問)

譚笑卿女士
(義務教育顧問)

林植光先生
(義務教育顧問)

歐祖青大律師
(義務法律顧問)

陳文輝先生
(義務財務顧問)

陳麗敏校長 (主席)

陳孟宜校長 (副主席)

余蘭芳校長 (秘書)

黃寶珠校長 (財政)

彭美玲校長 (學術)

何彩燕校長 (學術)

楊王瑞華校長 (公關)

鍾嫻英校長 (公關)

盧愛嫻校長 (總務)

安排。

目的：明確的教師薪酬架構及資歷認可機制，能吸引具質素的教師入職、挽留人才，穩定教學團隊。學童年幼，適應力低而具強烈的心理依附需要，穩定專業的教師有助幼兒的健康成長及學習成效。教師自主地進行持續專業發展，優化專業質素和帶動教育改革。

6. 推展本土化的教研工作

爭取：增撥資源鼓勵進行本土化研究。設立零至十八歲兒童成長發展的中央資料庫，全方位追蹤各階段的發展狀況。

目的：全面掌握香港兒童的成長和學習情況，為本港現時及未來的發展締造實質的政策制訂與完善基礎。透過向公眾定時發佈研究結果和數據資料，提升社會大眾對幼兒教育的認識與重視，促進對本土優質教育的討論和發展。

7. 確立專業的質素保證機制

爭取：簡化行政程序，致力提升學校的自評文化與能力。繼續提供校本支援，加強協助弱勢學校的有效發展。提高校外評審團隊的開放性，並取消外評報告上網的安排。

目的：避免本末倒置，影響教學專業規劃與實施，甚至師生互動時間與效能。質素保證機制重點不在問責，而應側重學校的自我完善，因此毋須將外評報告上網，增加校方不必要的壓力，而中、小學亦已取消有關措施。校外評審團隊加入學界、業界的參與，使評審機制更公平和專業。

8. 將成立的專責委員會，必須在兩年內提交實踐十五年免費教育的路線圖。

爭取：透過定期及具透明度的諮詢機制，推動廣泛政策討論，按本港現況及需要，共同議定促進幼兒教育發展的政策。諮議平台應以專業教育工作者為主導，成員除幼兒教育持份者代表外，亦須包括跨界別專業人士，如醫生、社工及兒童權利組織的人士。

目的：可有效監察、規劃及推動幼兒教育的發展。推動政府發展跨部門與跨專業的整合政策框架，全面關注教師專業的發展、評核機制、規管與問責、多元辦學、校舍空間與設施、發展規劃、幼小銜接及零至六歲教育與照顧的服務整合模式。



主席：

陳麗敏

二零一三年三月四日